

中共惠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关于 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2年4月上旬至5月26日，县委第四巡察组对中共惠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2年9月2日，县委巡察组向中共惠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总体情况

中共惠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深刻认识整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的部署要求上来，以高度的思想自觉正视问题，以强烈的紧迫意识改正问题，切实做好整改工作。

（一）提高思想认识，把握整改要求。巡察反馈会后，党组立即围绕巡察反馈意见和县委巡察有关要求进行了专题学习讨论，并就做好巡察整改工作进行了研究部署，对巡察组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整改要求，党组深入反思检查，以坚决的态度、有效的办法、果断的措施，不折不扣地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整改责任。党组切实承担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成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巡察反馈意见

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抓好自身和分管部门的整改工作。党组书记认真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专题研究落实巡察整改工作，统筹抓好巡察整改任务。党组领导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主动认领问题、主动承担责任、认真落实整改。

（三）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任务。党组紧紧围绕巡察反馈意见和巡察整改工作要求，深刻剖析原因，坚持举一反三，逐条逐项研究整改措施，形成了整改方案，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单位），切实做到领导责任到位、任务分解到位、工作部署到位、制度机制到位。

（四）切实抓好落实，确保取得实效。党组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坚持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严格按照《整改方案》抓好各项任务落实。同时以巡察整改工作为契机，把整改工作尽快见效与建立长效机制有机结合，修订或新制定多项工作制度，做到既治标又治本，从源头上封堵制度漏洞，确保整改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以及县委工作要求上有差距方面

1.针对党组没有有效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作用问题。

整改情况：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进一步压实了党组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责任。局党组召开专题会议，重申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充分发挥党的“领头雁”作用，局党组书记勇于担当，切实肩负起第一责任人职责。

2.针对部分“三重一大”事项由局务会议讨论决定，弱化了党组的领导核心作用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凡涉及全局重大决策事项、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事项必须由局领导班子集体作出决定；二是高度重视党建工作，把党建工作摆上党组的重要议事日程，对党组对每项工作内容、工作标准、责任领导、工作部门、具体责任人都做出明确规定，强化抓党建“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意识，确保了党建工作责任制的落实；三是将党组会和局务会事项分开，严格区分党组会和局务会的参加人员、议事范围，并安排专人记录党组会和局务会讨论内容。

3.针对在稳就业方面，没有进入企业走访调研，没有为缓解我县用工需求发挥桥梁作用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创新开展“1+1+N”助企活动（一名党员领导干部带一名党员干部服务若干个企业或项目的方式对全县用工100人以上企业开展走访服务），广泛搭建就业供需平台，帮助全县100多家规上企业招聘一线工人3200人。二是采取线上线下“双线”开展招聘活动。2022年开展线上招聘会6场，参与企业182家，发布就业岗位6525个；举办“每周送岗、职等你来”等专场招聘会22场，224家企业参加了招聘活动，提供就业岗位781个，收到简历7551份。三是推

进东西部劳务协助，帮扶望谟县劳动人口转移就业。组织4家县重点企业到黔西南州开展招聘会，发布岗位323个，帮助黔西南州望谟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608人，其中脱贫劳动力67人。

4.针对在汇聚人才工作方面，相关职能股室工作被动，相关吸引和留住人才的机制尚未建立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成立了惠东县“一站式”人才服务专区，采取“1+17+N”模式（即：1个县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17个镇级乡村振兴人才驿站、N个特色产业乡村振兴人才驿站），扎实推进县、镇、企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建设，助力乡村振兴。二是深入落实“惠东人才新政”，以最优的政策汇聚人才、以最暖的服务留住人才。稳妥推进全县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全面激发广大干部干事创业激情。三是举办全县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实施惠东籍高校学子家乡行、惠东县高校学子就业创业分享会等，鼓励本地人才回乡就业创业。

5.针对在人事指导引领工作上有偏差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照《关于规范惠东县乡镇和县直单位驻乡镇机构股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的通知》要求，认真开展自查自纠，抓好整改落实。二是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干部借（抽）调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抽（借）调人员手续。三是严肃机构编制纪律，遵守机构编制审批程序，对部分同志进行了岗位调整，激励和引导全局干部主动担当作为。

6.针对在推动机构改革落地见效上协调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2022年3月原县人社所全部资产和职能已划拨各乡镇。二是采取“以会代训”的方式，加大对乡镇人社领域工作人员业务指导。对全县人社领域19项涉及企业的就业补贴事项采取“不见面”受理审批，让群众掌上即可“预约办、邮寄办、咨询办”。三是创新“流动仲裁庭”办案机制，将仲裁庭开在当事人“家门口”，方便群众维权，减轻当事人诉累。2022年立案受理1100宗，涉案人数共计928人，涉案金额2368.23万元，其中集体案件5件、涉案人数250人，已结案872宗，仲裁结案率为95.19%。

7.针对对上级巡察、督察反馈的意识形态问题仍有一小部分没有整改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召开机关干部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对意识形态领域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同时，要求民主生活会班子及个人的对照检查材料要将意识形态作为其中的重要内容。

8.针对对意识形态工作的敏锐性、主动性、积极性不高问题。

整改情况：印发了《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办法》，认真履行党组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各股室（单位）负责人直接责任人责任。定期召开意识形态分析会，通报意识形态工作，坚决扛起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将意识形态建设纳入局党组重要议事议程和年度党建工作要点，推动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把握意识形态主导权。

9.针对宣传教育亟待加强问题。

整改情况：持续办好《惠东人社信息》专刊和“惠东就业”微信公众号，加大惠民政策宣传力度，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惠民政策的知晓率和满意度。积极开展“关爱农民工 酷暑送清凉”活动，开展“学习二十大 志愿建功行”志愿服务活动、关爱偏远山区儿童志愿服务和“创文”工作党员“双报到”等活动；开展送资金、送政策、送服务“三送”服务，为企业释放政策红利，深受群众好评。大力发展技工教育，坚持立根铸魂、价值引领、实践育人，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各项工作。

(二)关于解决纠正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不深不透方面

10.针对局机关考勤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修订了《惠东县人社局考勤管理规定》，规范干部职工请销假制度，由各股室（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日常考勤情况。二是加强干部职工管理，将考勤工作与年终绩效奖励、评先评优工作相挂钩。三是不定期对上下班纪律开展监督检查，对未及时签到人员，办公室及时核实掌握情况。

11.针对担当作为和为民服务方面有欠缺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大力开展脱贫人员务工就业摸排，落实帮扶措施，防止返贫。2022 共组织开发公益性岗位 14 个，帮助脱贫人口就近就地就业；对有就业能力而未就业脱贫人员 43 人提供了就业推荐服务，指导其稳定就业。二是推进城镇职工

及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2022年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31.39万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缴费人数超过13.4万人，失业保险缴费人数达9.82万人。同时，为40家企业建立了企业年金备案。三是多元化调解格局初步形成。成立劳动争议人民调解委员会，配备了专业调解员。2022年立案受理仲裁申请946宗，涉案人数共计1028人，涉案金额4560万元；作出工伤认定结论720宗，做出劳动能力鉴定427宗；受理各类劳资纠纷案件4837宗，为1.62万名劳动者追回劳动报酬共计1.52亿元。涉嫌违法犯罪移交公安案件21宗。四是调整充实了7名监察大队（信访）力量，统一配备了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制服，采用“线上+线下”等方式加大劳动保障监察人员业务培训，全面提升劳动保障监察效能。

12.针对学风文风不严不实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采取“以会代训”“会前必训”等多种方式，从公文办理、信息采编、办公礼仪、档案管理等内容对办公室人员进行了培训，不断提高机关办公工作效率。二是严格执行文字资料“三级审核”把关机制，由负责同志草拟初审、股室（单位）负责人复审、分管领导终审的“三级审核”把关机制，认真校对核验正式公文字体、段落、页码等行文格式，强化文件制发的规范性、严谨性。三是利用“人社大讲堂”、“书香人社”全民读书等平台，先后举办青年干部读书会、廉政教育第一课、机关干部读书交流会5期（次），不断提高干部职工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

13.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巡察组反馈下属事业单位公车台账管理不够完善，局党组已责令下属事业单位严格按照县车改办、县机关事务局等部门要求，加强公务车辆管理，特别是监督做好公务车辆维保、加油、行车附加费、表显里程等数据录入、公示等工作。为了加强公务车辆常态化管理，一是健全完善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我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特别落实好公务卡决算、公务接待、差旅费报销等制度，并按程序进行事前审批，规范财务开支。二是要求该单位建立完善差旅费管理办法，严格执照县内、外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补助标准执行，规范出差下乡人员审批管理，出差、下乡须注明人员姓名、时间、事由、地点、交通工具等。

14.针对公车管理混乱问题。

整改情况：建立了完善《惠东县人社局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实行“一车一卡”加油制度，公务用车须提前向办公室提出申请，规范公务用车申请使用流程。公务用车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度，日常运行维护由专人负责，规范车辆的使用、停放、维修保养。

15.针对存在公款租房问题。

整改情况：县人社局干部肩负着全县“就业创业、劳动监察、劳动仲裁、劳动关系、社会保障、人才服务、人事管理”等多项业务，特别是从事劳动监察、劳动仲裁、社会保障等岗位人才，工作非常辛苦，且经常早出晚归。我县干部职工福利

待遇与周边县（区）相比有较大差距，为了留住干部职工，激发他们干事激情，参照县直的相关单位经验，在县城集中租了17间套房（每套25平方米左右）作为人才周转房，为在惠东没有房屋产权的人员暂住，其中，水电费、停车费、网络费、物业费由住户本人承担。为了加强对人才周转房管理，根据《惠东县公共租凭住房建设和管理实施细则》《惠东县领导干部周转房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出台了《惠东县人社局人才周转房管理办法》，严把审核把关和管理，让干部人才更加安心工作。

16.针对会计核算制度与单位性质不符问题。

整改情况：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决定从2023年1月起，将企业会计制度转化为行政会计制度。

17.针对未按规定计提缴交工会费问题。

整改情况：已重新计提并补缴差额工会费。下来，要求局机关工会严格按照工会会计计提标准抓好落实。

18.针对“三公经费”管理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机构改革前，县劳动就业管理服务中心负责平山、大岭、白花等乡镇部分企业劳资纠纷、用工检查等工作，需要不定时深入企业开展日常用工巡查、劳资纠纷调处工作，经查，开支情况符合工作实际。为了进一步做好差旅费报销，一是开展“三公”等行政经费使用情况自查，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二是责令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建立完善差旅费管理办法，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使用，对

各类报销支出凭证认真审核，确保财务管理规范有序。三是严格执行公务出差审批制度，规范审批流程，从严审核把关，确保审批手续和附件齐备，严格杜绝各类问题发生。

19.针对专项资金管理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扎实抓好就业创业常规类补贴和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工作。2022年共发放就业创业补贴685.22万元，发放各项就业创业常规类补贴和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共10956人次，发放1笔个人创业担保贷款20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109人次。二是结合开展“1+1+N”助企活动，派出工作人员深入各类企业，做好就业政策落实跟踪，及时分析专项资金效益，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为稳就业保驾护航。

20.针对修缮工程项目支出手续不齐问题。

整改情况：问题涉及县技工学校厕所改造及零星工程。县技工学校为独立核算单位，其有自主经济核算权。由于该工程零星工程量多，按照工作量编制预算、预算审核，报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组织实施。经学校班子会讨论同意在中介超市随机摇号选取监理公司，在广东省政府采购平台选取了施工单位，通过议价方式签订施工合同。2019年5月县技工学校与施工方签订了合同，按照施工合同定额结算。对于实施过程中出现不够严谨的问题，局党组对时任班子成员进行了警示教育，要求汲取教训，引以为戒。要求技工学校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和程序，规范工程项目管理。

21.针对项目采购程序不合规问题。

整改情况：2019年4月1日，惠东县政府与惠州大学签订合同，惠州学院与惠东县政府、惠东县鞋业协会、龙头企业共建惠东鞋包学院。按照合同规定，县技工学校提供1000平方办公场地，并对楼层天面漏水、外墙渗水、脱落等情况进行修缮。同年5月，县人社局召开会议，同意县技工学校组织修缮。县技工学校为独立核算单位，其有自主经济核算权。学校班子会讨论同意在中介超市随机摇珠选取监理公司，符合有关规定。但由于工作人员业务不熟，造成该项目合同签订时间出现偏差。局党组对时任班子成员进行警示教育，要求汲取教训，引以为戒。下来，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和程序，规范工程项目管理。

22.针对报废资产未及时进行清理问题。

整改情况：固定资产（电脑设备、办公桌椅）报废已按有关程序处理，固定资产报废回收费用4216元于2022年9月5日上缴县财政。下来，严格按照《惠东县人社局办公用品采购和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台账管理，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确保资产的安全。

23.针对未对盘亏资产作账务处理问题。

整改情况：盘亏资产主要是涉及废旧多年的办公桌椅、电脑设备。已严格按照相关工作流程核销盘亏资产账务，并做好了账务工作。

24.针对个别资产未入固定资产核算问题。

整改情况：已对县就业训练中心2021年6月购入的2台

格力空调进行补录。下来加大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加强采购、验收、登记、录入等环节管理。

(三)关于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薄弱方面

25.针对违法违纪现象频发问题。

整改情况：召开了“以案促改”廉政警示教育会，通报冯某等 11 名干部违纪违法行为，开展经常性思想教育。要求全县人社系统干部职工要以此为戒，举一反三，紧盯作风问题不放松，认真查找服务企业和群众的堵点、难点、痛点，坚持自查自纠、边查边改，切实解决行风和服务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26.针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扎实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召开党风廉政专题党组会议，制定了《2022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拍摄制作了《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和《廉政教育》微视频，以支部为单位进行深刻学习并开展案例研讨，进一步丰富廉政教育形式。二是组织开展谈心谈话活动，认真听取干部职工意见，了解干部职工思想状况，取得了良好效果。

27.针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落实党组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制定《2022 年度党建工作要点》和责任清单，对党建工作进行了责任分工，领导班子成员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建工作。二是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发展党员工作流程图》开展党员发展工作，把准思想教育、政治审查和公开透明等程序，坚决杜绝“人情入党”“关系入

党”等现象发生。三是抓好廉政风险及防控措施“上墙”的落实，让干部职工时刻提醒，自觉抵御风险，提升防控能力。

28.针对对党建工作不重视问题。

整改情况：局党组高度重视党建工作，配齐配强了2名党务工作干部，不断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坚持开展“晨读”学习制度，先后召开3次党组会议研究机关党建工作，讲党课2次。结合“庸懒散拖”问题专项教育整治，组织开展“拜师学艺”、“人社大讲堂”、党员“政治生日”系列活动，创新开展“忆苦思甜 珍惜当下”感悟活动，倾听党员干部心声，取得了很好效果。

29.针对“三会一课”落实不正常，有走过场的现象。

整改情况：一是全面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按照要求开展了“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组织生活，组织好固定党日活动。全体党员特别是局党员领导干部以身作则，带头参加“三会一课”，严格请假制度。二是按照党内定期谈心谈话规定，加强与党员的沟通交流，进一步发扬党内民主，强化党内监督，维护团结统一。三是严格执行组织生活会制度，明确组织生活会基本要求、方法步骤、时间安排，认真对待组织生活会集中学习、查摆问题、对照检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谈心谈话、整改落实等各个环节，完善党建工作台帐，做到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30.针对个别支部形同虚设问题。

整改情况：规范离退休支部组织设置，强化日常管理，健全工作制度，切实加强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建工作。2022年举办了“喜迎二十大暨第三届重阳书画摄影作品展”，先后组织开展2次主题学习会，强化离退休党员教育管理。

31.针对党建基础工作不扎实问题。

整改情况：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制定出台了《组织生活会实施方案》，对组织生活会的材料进行了认真整理归档。已对会议记录进行规范，明确专人做好相关会议记录。

32.针对在自身建设队伍建设上缺狠劲问题。

整改情况：目前，全局政府购买服务人员40多名，这些人员都是在原乡镇人社所工作，机构改革时，这些人员全部划转到县人社局。为了提升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和协理员工作能力，创新开设“人社大讲堂”“青年读书会”“拜师学艺”等活动，不断提高他们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此外，强化内部管理和加强股室职能建设，积极争取编制部门支持，将县职业介绍中心、县技能鉴定中心、县就业训练中心合并到县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工作落实。

33.针对在引领全县干部队伍建设上有偏倚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大“三支一扶”人员队伍管理。2020年中组部办公厅、人社部办公厅联合下发了《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0〕27号），明确所在基层事业单位有岗位

空缺的可以直接聘用，并不再约定试用期。下来，我从严从实做好“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管理、服务工作。二是制定印发了《局机关干部因私出国（境）证照管理办法》，建立了干部因私出入境证件使用登记台账，明确由办公室对全体在编人员及编外人员的个人证照进行备案和集中保管。严格执行出入境证件申领审批制度，严格落实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审核干部职工出境旅游、探亲的申请。县管干部出入境证件按规定由县委组织部管理。

34.针对档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问题。

整改情况：采取“以会代训”的方式对局机关档案专（兼）职人员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他们的业务能力。加大信息化管理，做好目录索引，资料归类规范，配备了密集架，保证档案室万无一失。公务员档案仅剩余 37 份没移交到县委组织部（主要对组织认定的出生年月存在异议）。

35.针对纪实材料归档不及时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严守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落实事前动议，严格人选把关，坚持民主推荐，做实考察谈话，坚决整治和严厉查处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二是加强人事工作者业务学习，特别涉及干部提拔报任、干部交流调动等业务知识学习，不断提高人事干部履职能力。

36.针对对拟任人选把关方面不严不实问题。

整改情况：严格执行股级干部选拔任用程序，认真做好干

部任免资料收集、归档工作，落实干部提拔“双签字”制度。规范合同工管理，规范购买服务人员、协理员管理。

37.针对执行交流轮岗制度不严格问题。

整改措施：经核查，局下属事业单位有 11 名股级干部任职超过 10 年未交流，党组高度重视干部交流轮岗，采取交流轮岗、调整工作岗位、调整分工方式等方式进行整改。此外，利用自然减员、人员调动等方式，解决个别干部混编混岗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来，我们将按照巡察工作要求，大力发扬“钉钉子”精神，继续以严的标准、实的作风、铁的纪律抓紧抓实整改工作，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切实把整改成果体现到各项工作实践中。

（一）严明责任认真改。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强化政治意识，严肃对待、扎实推进巡察整改各项任务，真正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树牢“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

（二）咬住问题彻底改。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开展“回头看”、再督查、再落实、再巩固，防止问题反弹；对需要逐步解决、长期坚持的，按照既定方案和整改措施，加强跟踪督查，确保整改任务全面完成。

（三）健全机制根本改。坚持举一反三、以小见大，着眼于用制度管人管事，把解决具体问题与推进制度建设紧密结合，进一步补齐制度缺失，扎紧制度笼子，力争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形成一套机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752-8112688；
邮政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平山街道园岭东街 41 号惠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电子邮箱：
hd12333bgs@huidong.gov.cn

中共惠东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2023 年 8 月 15 日